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湾屯生产

开发路硬化工程

项目编号: HCZC2025-C2-220069-GXGX

采购单位:天峨县八腊瑶族乡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目录

一、磋瓦	商公告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口及前附表	6
第二章	合同条款	••••••	22
第三章	采购需求	<u> </u>	40
第四章	评审程序、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Ē41
第五章	响应文件	-格式部分	53

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 湾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项目编号: HCZC2025-C2-220069-GXGX) 竞 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湾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在广西政采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登录、注册后下载磋商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和图纸等资料,并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 10 时 00 分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ZC2025-C2-220069-GXGX

项目名称: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湾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招标控制价: 人民币壹佰伍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伍元整(¥1525845.00)

采购需求:线路全长 2.336704km, 路基宽度: 4.5 米, 路面宽度: 3.5 米, 沿线路基配套建设 3 米高毛石挡土墙, 同时根据地形和排水需求设置涵洞设施,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道路硬化、挡土墙及涵洞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工期: 120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 3. 本项目特定资质要求:
- (1) 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 (含叁级)资质,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 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施工企业;
- (2)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公路工程二级(含二级)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逾期无效。

地点: 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采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和图纸等,资料逾期无效。(注①广西政采云操作路径: 登录"广西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 获 取 采 购 文 件", 电 子 响 应 文 件 制 作 需 要 基 于 " 广 西 政 采 云" 平 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 免费获取

注: (1)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当填写完整准确的单位名称; (2)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广西政采云入驻正式供应商的,可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登录广西政采云进行入驻,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采云客服热线: 95763。

四、响应文件提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31日10时00分

地点: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申请人需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必须用数字证书 CA 锁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采云"平台。

五、开启

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地点: "广西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 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 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 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 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5. 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说明
- (1)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采云"平台(https://www.gc 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供应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
-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广西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6. CA 证书在线解密: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须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7. 网上查询地址: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发布。

8. 监督部门: 天峨县政府采购办 联系电话: 0778-7823991;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人民政府

地址: 河池市天峨县八腊瑶族乡八腊街 001 号

联系人: 黄蒙 电话: 0778-762502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池市金城江区城西路8号西城铭苑小区1栋1-401号房

联系方式: 兰晴 联系电话: 0778-2302888

3、项目联系方式: 兰晴 联系电话: 0778-2302888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0日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说明与要求
		工程名称: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湾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
		项目编号: HCZC2025-C2-220069-GXGX
		建设地点: 天峨县境内
1	1. 1	工程质量要求: 合格
		开工时间:签订合同后,以建设单位通知为准
		要求工期: 120 日历天。
		磋商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	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供应商特定资质要求:
		(1) 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
		包叁级及以上(含叁级)资质,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
		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施工企业;
		(2)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公路工程二级(含二级)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
		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	3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
		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
		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
		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10.5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人民币壹佰伍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伍元整(¥1525845.00)
5	13. 1	磋商有效期为: 磋商截止日期后 120 日历天
6	14. 1	磋商保证金: 无

7	15. 3	补遗文件(如有)领取地点:在与采购公告相同的媒体登陆网址后自行下载
		响应文件的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未传输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竞标无效。
		注:供应商如遇解密不成功时,请与代理机构联系,由代理机构向项目归属监督
8	16.1	部门备案后可以通过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电子备份文件;注:能够异常解密的
		前提是有供应商已上传了电子响应文件且未按时解密标书; 系统生成电子响应文
		件时,生成两份,一个是投标用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个是备份电子响应文件;提
		供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要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是同一份,否则系统也不支持进
		行异常解密。
9	17.4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详见公告
10	18.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详见公告
11	23.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2	24. 2	评标结果将在与采购公告相同的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13	28.	履约保证金及交纳方式: 无
		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以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工程类收费标准执行。由成交人在领取中
		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14	30.	2.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分行
4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15		
15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15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一般计税法
15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一般计税法 解释: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除磋商文件
15	33. 1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一般计税法 解释: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 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
	33. 1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一般计税法 解释: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 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
	33. 1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一般计税法 解释: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 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
	33. 1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一般计税法 解释: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 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
	33. 1	银行账号: 617180617530 一般计税法 解释: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 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

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 2.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 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广西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 4.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 5. 自然人竞标的, 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 6.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二、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 1. 工程说明
- 1.1 工程的说明见磋商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 1 项所述。
- 1.2 工程概况: 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 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本工程的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并将资金用于本工程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

3. 供应商资质与合格条件的要求

有资格获得本合同的供应商,至少应满足本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列的最低资格标准。

- 4. 磋商范围: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供工程量清单和图纸要求。
- 5. 磋商费用
- 5.1. 供应商承担其参与磋商,包括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磋商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5.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详见磋商公告。
- 6. 现场考察
- 6.1 供应商根据需要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 6.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6.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7.1 本合同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补充通知和第15条所述的补遗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须知前附表

第二章 合同条款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磋商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技术规范或技术 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如果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不能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责任由供应商自 负。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绝。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 2 日内,以 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报等,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

-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 9.1 在磋商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将在发布 磋商公告的相同网络平台发布,补充通知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 9.2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把补充通知的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磋商截止三日前,将补充通知在发布磋商公告的相同网站发布,不再以其它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供应商自行在网站上查询公告,并视为供应商已经收到更改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 9.3 如果竞争性磋商文件原定的编制响应文件的时间没有考虑因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而引起响应文件修改必须的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 、 磋商报价说明

- 10. 磋商报价
- 10.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 10.2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形式报价,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有施工项目的内容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 10.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 10.4 磋商货币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 10.5 采购预算价: 详见前附表

7.1 本工程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

7.1.1 磋商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采购预算价,否则报价视为无效。本项目须做二次报价,自行准备多份工程量清单报价,以便二次报价。做二次报价时,磋商供应商可以不改变第一次报价,不改变报价的不需提交工程量清单报价;改变第一次报价的,必须提交工程量清单报价,否则其报价不予认可视为放弃谈判报价。(且工程量清单每页均需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请磋商供应商充分考虑评委给定的报价时间。

四 、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磋商前准备:

- 11.1本项目实行网上竞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竞标,自行承担竞标的一切费用。
- 11.2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采云"网站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竞标或竞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1.3 供应商将广西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系上传广西政采云平台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

备份响应文件:供应商解密不成功时,请与代理机构联系,有代理机构向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可以通过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电子备份文件;注:能够异常解密的前提是有投标供应商已上传了电子响应文件且未按时解密标书;系统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两份,一个是投标用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个是备份电子响应文件;提供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要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是同一份,否则系统也不支持进行异常解密。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 资格证明文件

- 12.1.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已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1.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1.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1.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财务报告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出具时间至竞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1.5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6 信用声明(格式后附):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2.1.7 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1.8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注:
-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竟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 无效响应处理。
- 3.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竞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 12.2.1 磋商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2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6 项目经理简历表(格式附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7 专职安全员简历表(格式附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8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9 项目技术方案(根据项目需求、施工图纸等,按照实际情况自行编制切实可行的项目技术方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 企业的证明材料、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正在施工的和新建的项目情况表及近年发生的诉讼 及仲裁情况表等)。

注: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竞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 12.3 供应商必须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顺序自行编制响应文件,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磋商保证金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办。

13. 磋商有效期

-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规定。
- 13.2 在原定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也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14. 磋商保证金:根据河财采【2021】18号文,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勘察现场和磋商答疑

- 15.1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15.2 供应商提出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施工图纸后 2 天内,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遗文件"的形式予以答复。如果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的问题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答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否则,将视为提出的问题不再需要答复。
- 15.3 采购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将提供给所有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须在前附表第7项所列的时间和地点领取采购补遗文件。
- 16. 响应文件份数和编制要求
- 16.1 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 (1) 电子响应文件文件按广西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 (2) ▲未传输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 竞标无效。

16.2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 (1)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 (2) 响应文件电子版: 具体材料见"供应商须知"。
- (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 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 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6)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

- 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7)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广西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均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 (8)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五 、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上传递交至广西政采云平台。
- 18.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8.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上传递交至广西政采云平台。
 - 18.2 电子响应文件的相关说明
- 18.2.1 供应商进行电子竞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18.2.2 如有特殊情况,本项目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 18.3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截止期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原封退给供应商。
- 19.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19.1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六 、评审及磋商

20. 开标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在采购人代表及监督人员监督下,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确认它们是否完整以及是否按本须知要求编制、提交。当众宣布核查结果,并宣读有效磋商的供应

商名称、磋商保证金(如有)以及采购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1. 磋商小组成立

- 2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 21.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2. 响应文件的解密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可与代理机构联系,有代理机构向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可以通过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电子备份文件;注:能够异常解密的前提是有投标供应商已上传了电子响应文件且未按时解密标书;系统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两份,一个是投标用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个是备份电子响应文件;提供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要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是同一份,否则系统也不支持进行异常解密。
- 22.2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后,采购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响应文件。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3.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23.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 23.2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 23.3 磋商小组按照首次响应文件的解密顺序(如出现某供应商不能按时参加磋商的情形,则该供应商的磋商次序往后延,具体由磋商小组确定)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应当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磋商通知(开启新一轮报价)后在广西政采云平台设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否则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4.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监督。

24.3 供应商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在公示期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采购人投诉。

24.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 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 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5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七、 授予合同

25.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将把本项目合同授予其响应文件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按本须知第六条规定 评选出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工程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 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 成交通知书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公示期满后,如无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可向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
- 26.2 成交通知书中应给出采购人对成交的供应商按本合同施工、竣工和保修工程的成交标价(以下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以及工期、质量和有关合同签订的日期、地点。
 - 26.3 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6.4 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将未成交的结果通知其他供应商。

27.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人进行签订合同。
- 27.2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第27.1 条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 27.3 如供应商成交后不按时、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存入指定账户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交纳方式: 详见前附表。

八、 询问、质疑与投诉

29. 询问、质疑与投诉

- 29.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29.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采购条件书、竞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 29.3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照相关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9.4 如不按相关规定要求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质疑或无效投诉,不予受理。

十、其他事项

3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和桂价费【2011】534号文件(工程类)标准规定收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31.所有与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条件书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1)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城西路8号西城铭苑小区1栋1-401号房

联系人及电话: 兰晴 0778-2302888

(2) 服务费缴费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桂鑫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分行

银行帐号: 617180617530

附: 中标服务费计费标准

-tt₁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英物1040	7 JU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工/王1日///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2.1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

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 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特别说明

- 33.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 33.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33.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33.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33.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33.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 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书

エ	程	名	称:				_
合	同	编	号:				
发色	包人	(甲	方):				
承包	亚人	(乙	方):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
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
至罗家湾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湾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
工程地点: 河池市天峨县内
工程内容:按发标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包工包料,综合单价包干。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年月日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u>120 日历天</u>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元(人民币)
Y: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

- 3、竞标文件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
汝。	
	发 句 人, (公音) 承 句 人, (公音)

友 包 人: (公草) **承 包 人:** (公草)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号: 邮政编号: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采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的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_ _	词语定	义及合	同文件
•		$\sim \sim$ \sim	

2	本區	 文件	74	4亿4次	川	遠
Z 🔪	규ᄱ	I X 1 11	W	# 14	עווו	H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磋商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成交通知书:
	(3)补遗书;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6)专用合同条款;
	(7)通用合同条款;
	(8)技术规范:
	(9)图纸: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其他合同文件。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 <u>(无)</u> 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 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工程
<u>所在</u>	<u>E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u>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等。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4、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合同签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天提供壹式肆份
图组	\mathfrak{t}_{\circ}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_____/____

5、工程

3.1 血垤年位安孤的工	T主ツP
姓名:	职务:
监理职权: 按照有关监	<u>哲理行业规定和处理发包人的委托有关工作</u>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	一能行使职责:
5.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	师
姓名:	职务:
职权:	

6、项目经理

51 此理单位未派的工程师

承包人要按照投标文件规定,派驻施工项目经理,如需更换项目经理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

姓名:

职务:

- 6.1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不得少于当月施工时间的80%。未经发包人同意或正当理由,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少于当月施工时间80%的,少在岗带班一天,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1000元/日(人民币)。
- 6.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并在(开工日期)前到任。在监理人向承包人颁发(竣工证明材料名称)前,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兼任其他任何项目的项目经理(符合桂建管(2013)17号和桂建管(2014)25号文除外)。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视为违约,违约金处1000元/人•次(人民币)。
- 6.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未经发包人同意,项目技术负责人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0 元/人•次(人民币);未经发包人同意,专职安全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500 元/人•次(人民币);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200 元/人•次(人民币)。

8、发包人工作

-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开工前7天。
- (2)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u>发包人协调,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u>

(3)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的时间和要求: 开工前3天,由发包人协调,费用
<u>由发包人自行解决。</u>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开工前2天。
(5)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开工前1天。
(6)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开工前2天,并双方签字认可。
(7)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开工前5天,并形成会审纪要。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
木的保护工作: 按通用条款第8.1条执行。
(9)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无)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无)
9、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无)。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按通用条款第9.1(3)条执
行。
(4)向发包人提供的临时办公和生活设施的保障条件:发包人自行解决。
(5)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通用条款第
9.1(5)执行。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接通用条款第9.1(6)执行;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
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施工时如损坏地下管线、邻近建筑物、属承包方责任造成的, 所发生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在施工过程中如施工单位占用施工合同中约定土地外的土地,则由此引发的土地
权属纠纷和农作物补偿的风险和费用由施工单位自己承担,造成的工程延误不予顺延。
(9)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按通用条款第 9.1 (8) 条执行。
(10)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9.2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__/_。

发包人提供的支付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2。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进度计划

-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u>开工前 3 个工作日。</u>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 <u>开工前 1 天。</u>
-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3、工期延误

- 13.1 对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按通用条款第 13 条执行。
 - 13.1.1 不可抗力
 - 13.1.2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13.2 非上述原因,承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应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每天赔偿金额为合同总价的万分之四),误期时间从规定竣工日期起直到全部工程或相应部分工程的移交竣工报告的批准日期之间的天数(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算),其极限为合同价的 5%。发包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款费或其他方式收回此款,此赔偿款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四、质量与验收

15、工程质量

- 15.1 发包人对工程质量的特殊要求:按协议书中第四条规定。
- 15.2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请_河池市 仲裁机关仲裁。
- 15.3 工程质量保质期:按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日历月。

16、检查与返工按通用条款 16 条执行

- 1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按通用条款执行。
- 172 发包人对工程质量的特殊要求:

19、工程试车

- 19.5 试车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负责。
- 五、安全施工:按通用条款执行。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 23、合同价款及调整
- 23.1本合同价款采用综合单价承包合同方式确定。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除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引起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变化的风险、实际材料价格和工程暂定部分以外的其他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①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引起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变化的,工程清单中有相同细目的按投标人的中标单价进行结算; 工程清单中有类似细目的按类似细目中标单价结算; 新增项目的单价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并乘以下浮系数(中标价/工程预算控制价)结算; 其中材料价格有信息价的按信息价; 无信息价的,由发包人、承包人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②实际施工的市场材料价格与投标时的信息价格相差±5%(含±5%)以内的,执行原有的综合单价; 在±5%以外的,调整超出±5%部分的材料价差。③暂定价格部分的价格由承、发包双方确定。

- 23.2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无
- 24、工程预付款: 合同金额的 30%;

24.1 工程进度款支付:

(1) 其余工程款按进度支付,工程顺利开工至竣工前甲方应根据监理审核的工程进度分批拨付项目财政资金至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提供工程竣工结算材料后,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后,按审定造价支付至项目总价款的100%; (2) 中标方需支付3%质保金。工程保修期满,完成工程如无质量问题,支付质保金(3%部分)款项进行结算,付清工程款。(2) 发包人不承担因项目竣工审计导致迟付款和违约金和利息。

25、工程量确认

77.1 盘包,人用盘理,压烂则卷公,尼元,压磨,极膏的内围,		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	C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	人向监理工程师提	承包人	25 1
---------------------------------	--	---------------------	-----------------	----------	-----	------

26、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__是__。

26.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发包人按工程价总额的 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 待缺陷责任期满后返还;
- (3) 其他方式: /。
- 26.2 质量保修金的扣留

质量保修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修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修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修金的补充约定: /。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无)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无)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无)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无)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无)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无)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无)

28、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八、设计变更及审批权限

项目设计变更金额和审批权限要严格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2、竣工验收

- 32.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与竣工资料同时提供工程竣工图各壹式肆套。
-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_______

33、工程竣工财务结算,执行审计报告结论。

- 33.1 按通用条款第 33.1、33.5、33.6 条执行。
- 33.2 工程竣工结算由发包人委托具有工程造价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并出据结算审核报告。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5、违约

35. 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4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u>每逾期一天按应付金额</u>的万分之四支付违约金给承包人。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___/__

- 35. 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 35.2.1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每延误一天,按合同价款万分之四的违约赔偿费,其限额为中标价的 5%。延误天数按本专用条款第 13.3 条计算。
- 35.2.2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条内容完成: 承包人无条件返工处理, 修复至工程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 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 否则, 发包人有权扣罚该分项工程 10%的工程款作为处罚。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 35.2.3 承包人如违反了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 1)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开工通知的要求及时进点组织施工和不按签订协议书时商订的进度计划有效地开展施工准备,造成工期延误。
- 2)承包人违反第 38.1 条规定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 或私自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分包出去。
- 3)未经监理人批准,承包人私自将已按投标书承诺进入工地的工程设备、施工设备、 临时工程或材料撤离工地。
- 4)由于承包人原因拒绝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规定的工程,而又未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造成工期延误。
- 5)承包人否认合同有效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承包人义务,或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 导致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的义务。

37、争议

37.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采取双方协商解决, 当双方协商无法解决时可向 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其他

38、工程分包

39、不可抗力

- 39.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其它约定:
- 1、(6)级以上的地震;
- 2、(8)级以上的持续(3)天以上的大风;
- 3、(80mm)以上的持续(1)天的大雨;
- 4、(20)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3)天的高温天气;
- 5、(20)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3)天的严寒天气;
- 6、(50)年以上未发生过的洪水。

40、保险

- 40.6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 (1)承包人投保内容:承包人的保险由承包人承担。

41、担保

- 41.3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提供项目立项批文和下达项目任务 书。
 - (2)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合同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 (3)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无。
 - (4)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无。

46、合同份数

46.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正本壹式贰份, 副本壹式捌份。

47、补充条款

- 47.1 承包人将工程中标价的 2%作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从基本户转入招标文件约定的账户,如工程中标价 2%超过 80 万元的,按 80 万存入。
- 47.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退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由发包人在项目区所在地公示 1 个月后,如无农民或相关人员举报或提出其他异议,可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没有使用或剩余的金额退还给承包人(无息)。
 - 47.3 不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项目施工任务所造成项目区群众的经济损失,属谁的

责任由谁承担。

_____(47.4 其它补充内容可由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

附件: 廉政责任书格式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	
承包人: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 一、双方的责任
-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 自觉按合同办事。
-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 感谢费等。
 -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 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 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贡仕书一式 <u>一</u> 份,	友包 /	\	.各执一	份,	具有	同等奴刀	J。
--------------------	------	---	------	----	----	------	----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カワスト Aウズロ	hワマケ 4台 エロ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
商-	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
间、	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
工程	呈,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o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u>12</u>个月。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12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 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友包人(公草):	承包人(公草):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工程名称: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湾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
- 2、建设地点: 河池市天峨县境内;
- 3、质量标准: 合格;
- 4、工期要求: 120 日历天。
- 6、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7、采购总预算控制价(元):人民币壹佰伍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伍元整(¥1525845.00);
- 8、招标概况、范围、建设规模及内容及要求: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竞争性磋商文件;

名称	采购上限控制价(元)	数量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湾	壹佰伍拾贰万伍仟捌佰肆拾伍元整	1
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	(¥1525845.00)	1

- 一、施工图纸(另册提供,自行登陆广西政采云平台下载)
- 三、施工技术规范 本项目采用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资格审查

-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 (1)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由磋商小组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符合性审查

-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在广西政采云平台发出在线询标(谈判)。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在广西政采云平台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委托代理人为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的,无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25.1 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如有);
- (4)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5) 供应商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磋商报价的;
- (6) 安全文明施工费和规费、增值税不按我区费用定额及造价管理相关文件规定报价的;
- (7) 供应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计量单位、工程量任何一处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
- (8) 供应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项目名称或项目特征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但供应商拒绝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9) 设有暂估价、暂列金额的,竟标时未按采购人工程量清单给出的暂估价总价、暂列金额总价计入 竞标总报价中的;
- (10) 竟标总价超过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或者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每个综合单价(含暂估价除外) 超过招标控制价中相应综合单价。
- (11)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12)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13)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5)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33.5 条情形;
- (16)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规定项数;
- (17)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8) 磋商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项目实施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项目实施方案时,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替代)项目实施方案的:
- (19)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20)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 (21)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5.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每个综合单价(含暂估价除外)超过最高限价中相应综合单价。
- (7)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磋商程序

3.1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应当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磋商通知(开启新一轮报价)后在广西政采云平台设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否则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 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3.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 3.5 磋商中,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3.7 磋商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 3.8 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最后报价

-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 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4.3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
-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4.4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如有)。
-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
- 4.6 磋商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本章规定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 4.7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的规定修正。
- 4.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不确认的;
-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4.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 4.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4.11 最后报价结束后, 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比较与评价

-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2) 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 5.4 评标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 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本评标定标办法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施工招标评标 暂行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本项目的磋商小组分别由评标专家、采购人代表共三人以上单 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对磋商文件进行符合性鉴定。磋商响应文件应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应与磋商文件所有条款、 条件和规定,无明显差异或保留。磋商小组会对实质上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予以拒绝。

竞争性磋商的主要产品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证明材料)评标价=最后报价。

竞争性磋商的主要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 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明显低于预算控制价,有 理由怀疑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 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作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其响应文件应作无效处理。

(1)	分值构成	分值构成	ζ	技术标评审部分: <u>70</u> 分
		(总分 100 タ	})	商务标评审部分: <u>30</u> 分
			项目经理任职 资格与业绩、工 作经历等(2分) 其他主要人员 (2分)	拟派任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必须与资格审查合格通过的项目经理(或注册建造师)在名称、专业、资格等级等方面一致,否则不得分。未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分。 需与资格审查提供的人员配备相一致,且人员齐备、专业配套,具备相关岗位证书:拟派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件。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相应岗位资格证书,且拟投入的项目管理人员符合国家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的规定,否则不得分。未提供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进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分。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

		保安全。
	主要施工方法 (8	(1)优 (8分)
工组织设计 60 分)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针对性强,施工技术方案详尽周密,工 艺先进、方法科学、可行,能很好的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 全。
		(2)良(5分)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施工技术方案基本齐全,方法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基本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
		(3)差(3分)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针对性差,施工技术方案差,工艺落后、方法不合理,不能指导具体施工和确保安全。
		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数量、选型 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1)优 (8分)
		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拟投入的主要 物资计划(8分)	(2)良(5分)
		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差 (3分)
		投入的施工材料的组织计划差,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呼应,不能满足施工需要。
		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设
	拟投入的主要	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1) (4) (6 (4)
	施工机械、设	(1) 优 (6分)
		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有比较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
		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T T		1
		(2) 良(4分)
		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有基本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
		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基本合理,基本能满足
		施工需要。
		(3) 差 (2分)
		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没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不周
		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不合理,不能满足施工
		需要。
		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
		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施工需要。
		(1)优 (6分)
		 各主要施工工序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各工种劳
		 动力安排计划齐全,劳动力投入与进度计划呼应合理,满足
		施工需要。
	劳动力安排计	(0) 🖰 (4 ())
	划 (6分)	(2)良(4分)
		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
		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3)差(2分)
		 各主要施工工序劳动力安排计划不全,无各工种劳动力安排
		计划或计划不全,劳动力投入不合理,不能满足施工需要。
		应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
	1	度健全。主要工序应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
	确保工程质量	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
		(1)优 (6分)
	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比较合理,	
	(6分)	制度很健全。主要工序有详细的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
		段,自控体系比较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
		量标准。
		(2)良(4分)
 <u> </u>		

		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制度基本健全。主要工序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
		系比较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基本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
		(3) 差(2分) 没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不合理,
		制度不健全。主要工序没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
		体系不完整,不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不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
		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
		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
		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1)优 (6分)
		安全人员配备合理;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道工序安全技术
		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高于国家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
		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
	技术组织措施(6	(2)良(4分)
	分)	安全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工序安全
		技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
		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合理。
		(3)差(2分)
		安全人员配备不合理,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
		术措施基本符合实际,不能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
		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合理。
		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
		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
	海 促 丁 期 的 	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术组织措施(6	
	分)	
		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力。各项计划图表编制详尽周密、宏址到党会理、签会太原日兹工家际要求
		密,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2)良(4分)

确保文明施工 的技术组织措施 (5分)	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措施基本得当。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基本齐全,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3)差(2分) 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各项计划图表编制不完善,安排不合理,不能满足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应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且措施内容应达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并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要求。各项措施周全、具体、有效。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和内容达到且高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要求;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而且各项措施科学、具体、得力的。 (2)良(3分) 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和内容基本达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和内容基本达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而且各项措施基本全面、具体、有效的。 (3)差(1分) 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和内容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的要求偏差
工程施工的重 点和难点及保 证措施(5分)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阐述本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是否合理。 (1) 优(5分) 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的施工措施并有可行的安全措施,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特别是工程施工顺序、与其它管线交叉

				施工、新旧供水管连接保证措施得力、切实可行。
				(2)良(3分)
				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合理的
				建议,解决方案经济、安全、基本可行。
				(3) 差 (1分)
				对项目关键技术有一定了解,对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
				基本可行。
				应有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
				际要求。(注:设优、良、中、差,并对各评分等级设置一个
				具体分值,不设评分区间)应有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安排科学
				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1) 优 (4分)
			施工总平面布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
			置图 (4分)	文明生产要求。
				(2) 良(3分)
				总体布置合理,能满足施工需要,基本符合安全、文明生产
				要求。
				(3) 差 (1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投标人近三年(自2022年1月以来),具有类似工程施工业
				绩的,每一项2分,本项满分4分。
			业绩分(4分)	注: 业绩证明材料需附以下材料:①施工承包合同协议书或
				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的扫描件材料
				复印件。
		1、投标总报价	有效报价范围: 有	T效报价范围为投标总报价低于或等于招标控制价。
(2)	评标基准价	2、评标基准价	=最低的评标报价	为基准价
	计算			
				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
			人的中标金额等于	
				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
				声明函》,且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	旬何中小企业采购 ————————————————————————————————————	项目,不再进行价格优惠政策。

	1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
		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
	商务标评分标	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
	准 (满分 30	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
	分)	政策。
		(5)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30分。
		(6)商务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的商务标得分=(评标基准价/某投标人的评标价)×30 分
(3)		
竞标	标人汇总得分	投标人汇总得分(满分 100 分)=该投标人的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四)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麻洞村牙洞屯至罗家湾屯生产开发路硬化工程

响应文件

(资格/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竞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地 址:	
竞标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竞标日期: 年	月日

-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 12.1.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已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1.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 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 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1.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1.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财务报告或者 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出具时间至竞标 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	编码		
IV 乙	联系 人				电	话		
联系方式	人 传 真				XX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	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	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数	ά				
营业执照号				高级	取称人	. 员		
注册资金			 技术力	中	级职称	人员		
开户银行			- H		级职称	人员		
账号					技二	Ĺ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材料复印件,且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供凡	立商:			(盖	章)
日	期:		年	月_	日

竞标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我
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
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
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
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
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6、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帐号: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供应商(盖公章):

年月日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在响应文件中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如实报告磋商小组)

信用声明函(格式)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的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
	· (方) 及 1
	1. 经查询,在规定的查询时间内, "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最
近3	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	记录名单。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
免除	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u>.</u>
	1. 投标人应当通过 "信用中国" (www. creditchina. gov. 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	i(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
发布	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

附: 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及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1、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 12.21 磋商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2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6 项目经理简历表(格式附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7 专职安全员简历表(格式附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8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9 项目技术方案(根据项目需求、施工图纸等,按照实际情况自行编制切实可行的项目技术方案);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2.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如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正在施工的和新建的项目情况表及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等)。

磋 商 函

1、根据你方项目招标编号为 <u>(项目招标编号)</u> 的 <u>(工程项目名称)</u> 工程招标文件,遵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
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 $(大写)$ 元 $(\underline{Y}$ 元)
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如有时)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
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等级。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书中规定的工期日历日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在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
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本投标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
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盖单位章)_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u>《签字或盖章》</u>
邮政编码: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月

日

日期:

年

竞标报价表

工	程名称:	(项	目名称)		种:人民币	
		投标总报价			元	备注
	其中				元	
	六 丁				元	
	主要材料					
	工文和和					
,	供应商(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另一册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年龄:	职务:	系	(竞标
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章)	
	日 期:		月日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
托 (单位名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工程的磋商响应文件
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工程的磋商响应文件
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签字)性别: 年龄:
八连八: <u>(金子</u>) [1] [1] [1] [1] [1] [1] [1] [1] [1] [1]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日期: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拟担任本项目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简历表

<u> (招标工程项目名称)</u> 工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	经理	注册证书编号							
				在建和己完日	[程项目	情况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筑	或已完	工程质量	

备注:

- 1、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的扫描件
- 2、已完成的类似工程应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有)或合同协议书有关页面、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在建类似工程应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有)或工程合同协议书有关页面扫描件。以上扫描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

专职安全员简历表

专职安全员简历表

	(<u>I</u> j	页目名称)]	L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
职务				职称				学历	ĵ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	专职安全	员年限	
	上岗证编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编号					
广西廷	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卡卡号							·	
			1	在建和已完了	L程项目	情况			
建设单位	<u>जें</u>	项目名称	廷	建设规模	开、剪		在建或	己完	工程质量

备注:

- 1、附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扫描件;
- 2、已完成的类似工程应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有)或合同协议书有关页面、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在建类似工程应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有)或工程合同协议书有关页面扫描件。以上扫描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

致_____:

作为参与	(工程名称) 项目的投标方,根据国家、自治
区及河池市相关文件规定,我	艺方在此向采购人承诺:
1、一旦中标,我方保证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足额将农民工工资保障金转入	指定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专用账户。一旦我方所承包的该项
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和工人工	上资情况,由相关部门从我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我方在中标后如不按时、足额	(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一旦中标,我方保证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桂建质[2015]16号文《广西壮族自
治区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	施工措施费及使用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确保建设工程各
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落	实到位。如我方在该项目的承包中出现未按该文附件一规定
执行的情形,我方愿意按照相	B关规定接受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
	供应商:(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

(桂建质【2015】16号文附件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

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和要求
		安全警示标志牌	在易发伤亡事故(或危险)处设置明显的、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安全警示标志牌。
		现场围挡	 现场采用封闭围挡,高度不小于 1.8m。 围挡材料可用彩色、定型钢板,砌块等墙体。
		七牌二图	在进门处悬挂工程概况、现场出入制度、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安全生产规定、文明施工、消防保卫、节能公示等七牌以及施工现场总平面图、工程效果图。
<u> </u>		企业标志	现场出入的大门应设有本企业标志或企业标识。
文明	场容场貌		 1. 道路畅通。 2. 排水设施齐全畅通。 3. 工地地面硬化处理(办公区、生活区、现场道路、材料堆放、混凝土搅拌、砂浆搅拌、钢筋加工等场地和外脚手架基础等)。
保护		材料堆放	 材料、构件、料具等堆放时,应有名称、品种、规格等标牌。 水泥和其它易飞扬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封闭存放或采取覆盖等措施。 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物品分类存放。
		现场防火	消防器材配置合理,符合消防要求。
		垃圾清运	 施工现场应设置密闭式垃圾站,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应分类存放。 施工垃圾必须采用相应容器或管道运输。
	宣传栏、环保及不扰 民措施		宣传栏、安全宣传标语等,洗车(防止污染市区道路)、粉尘、噪声控制和排污(污水、废气)措施等。
		现场办公 生活设施	1. 施工现场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保持安全距离。2. 工地办公室、现场宿舍、食堂、厕所、饮水、沐浴、休息场所等符合卫生、消防安全要求。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	配电线路	1. 按照 TN-S 系统要求配备五芯电缆、四芯电缆和三芯电缆。2. 按要求架设临时用电线路的电杆、横担、瓷夹、瓷瓶等,或电缆埋地的地沟。3. 对靠近施工现场的外电线路,设置木质、塑料等绝缘体的防护设施。
设施		配电箱开关箱	1. 按三级配电要求,配备总配电箱、分配电箱、开关箱三类(铁质)标准电箱,开关箱应符合"一机、一箱、一闸、一漏",三类电箱中的各类电器应是合格品。 2. 按两级保护的要求,选取符合容量要求和质量合格的总配电箱和开关箱中的漏电保护器。 3. 对大型、落地式分配电箱、开关箱设置防护棚和通透式围挡。
		接地装置	施工现场应设置不少于三处的重复接地装置。

		现场变配电装 置	总配电房建筑材料必须达到消防防火要求,室内做硬地坪、电缆沟。					
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和要求					
		楼层、屋面、 阳台等临边	设两道防护栏杆和 18cm 高的踢脚板,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封闭。					
		通道口	设防护棚,防护棚应为不小于 5cm 厚的木板或两道相距 50cm 的竹笆。 两侧应沿栏杆架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					
	高	预留洞口	用硬质材料全封闭,短边超过 1.5m 长的洞口,除封闭外四周还应设有防护栏杆。					
· ·	处 作 业	电梯井口	设置定型化、工具化的防护门,在电梯井内每隔 2 层 (不大于 10m)设置一道水平防护。					
安全施工	防	楼梯边	设 1.2m 高的定型化、工具化的防护栏,18cm 高的踢脚板。					
ルユ	护	垂直方向交叉 作业	设置防护隔离棚或其它设施。					
		高处作业	有悬挂安全带的悬索或其它设施,有操作平台,有上下的梯子或其它形式的通道。					
		基坑、物料平 台	设 1.2m 高标准化的防护栏,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封闭,悬挂标识。					
	安全防护用品		安全帽、安全带、特种作业人员(电工、焊工、架子工等)防护服装、用品等。					
	机中小型机械		 设防护棚 (同通道口防护并有防雨措施)。 					
其它	设备防护	垂直运输设备	 垂直运输设备检测、检验、日常维护、保养等。 物料提升机、施工电梯等物料平台搭设、外侧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封闭,有安全通道、安全防护门、防护棚等。 					
	ŧ	家论证审查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家论证审查。					
	区	立急救援预案	救援器材准备及演练等。					
		正常情况施工	其它特殊情况下的防护费用,如:城市主干道、人流密集、河边等处施工及文物、古建筑、古树保护等。					

注:本表所列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是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确定的。如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修订,本表所列项目应按照修订后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进行调整。

投标人的其他材料:

近三年已完成类似工程一览表

i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e						
发包人名称	工程名称 及建设地点	结构 类型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达到 质量标准	开竣工 日 期
	发包人名称					

备注:

1、投标人应附上中标通知书(如有)或工程合同协议书有关页面、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以上扫描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具	或授权代理人: <u>(</u> 《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年月日

序号	项目类别

备注:

1、考核期为: 自获奖证书颁发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3年内。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注定代表	人或授权代理人:	(武盖音	.)
1AR MA	/\-\\\\\\\\\\\\\\\\\\\\\\\\\\\\\\\\\\\	/ 717 1	-хш.+	
	日期 : _	年_	月_	日

附 1: (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

本单位	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
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
参加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
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注册	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项目技术方案

(根据项目需求、施工图纸等,按照实际情况自行编制切实可行的项目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1.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部份包括下列内容:

(1) 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应递交完整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和布置,提交必须的图表、文字说明书等资料,至少应包括:

- 1、各分部分项工程的完整的施工方案,保证施工进度、工期和质量的措施;
- 2、施工机械的进场计划;
- 3、工程材料的采购和进场计划;
- 4、雨季施工措施;
- 5、对原有管线的保护措施;
- 6、保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减少扰民降低环境污染和噪音的措施。

(2)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表

供应商应提交初步的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成 交的供应商还要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初步施工进度表可采用横道图(或关键线路网络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的日期。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3) 劳动力计划表

供应商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什的劳动力计划表。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

单位:人

工种、级别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4)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磋商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序号	机械或 设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 份	额定功 率(KW)	生产 能力	用于施 工部位	备注

(5)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磋商工程项目名称}工程

职	姓	职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承担完工 工 程 情 况		
1	子 名	称	证书名 称	级 别	证 号	专业	原服务 单位	项目 数	主要项目名 称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 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 若不真实, 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 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附:管理人员所填列证件号资料复印件

(6) 项目经理简历表

{磋商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u>姓</u> 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职称			学历			
1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 号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	工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 ^二 日期		建或 完	工程质 量	

(7)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磋商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务			职称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 限			责人年					
			在建和i	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0 项目	项目名称		模	开、竣工 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